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及《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王建華先生、邱曉華先生、藍福生先生、鄒來昌先生及林泓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世華先生、丁仕達先生、邱冠周先生及薛海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14年12月30日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 2014-076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14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应收电子反馈意见11份，实收11份。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15年度黄金租赁业务的议案》、《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15年度理财业务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15年度黄金租赁业务的议案》。

鉴于黄金租赁为一种创新短期融资方式，融资成本较低，同意本公司2015年度黄金租赁总余额不超过40吨，并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及资金市场动态分批实施，授权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

黄金租赁是指企业以租赁方式向国内有资质的金融机构租用黄金，到期后归还同等数量、同等品种的黄金并支付黄金租赁利息的业务，企业拥有黄金在租赁期间的处置权。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15年度理财业务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同意本公司2015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投资对象以保本型、风

险可控类银行理财产品为主，单个理财产品期限一般不超过6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累计发生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授权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具体业务的审批。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5 年度理财业务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